

新 人 间 喜 剧 书 系

红歌星

【法】巴特里克·格兰维尔 著
尹 力 译

华夏出版社

红 歌 星

[法]巴特里克·格兰维尔 著
尹 力 译

華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歌星/[法]巴特里克·格兰维尔著;尹力译. —北京:华夏出版社, 1997

(新人间喜剧)

ISBN 7-5080-1464-2

I. 红… II. ①格… ②尹… III. 长篇小说—法国—现代
IV. 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6546 号

PATRICK GRAINVILLE

LE LIEN

©ÉDITIONS DU SEUIL, 1996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01—97—1981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开本 10.5 印张 256 千字

1998年2月北京第1版 1998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19.00 元

本馆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编者的话

早在几年前,我们便萌生了组织出版“新人间喜剧”书系的创意。这由《人间喜剧》活化而来的构想,当然是基于对旷世之才巴尔扎克的缅怀与敬重。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以其皇皇九十六部的体系构成了1816—1848年的法国编年史,深刻而准确地揭示了这一时期法国生活的本质特征与历史大趋势。在这一历史转型期,资产者成了生活的实际主宰,日甚一日地冲击着表面上复辟过的贵族社会,随着金钱成为一切社会关系的纽带、轴心,意识形态(如道德)的变化也可谓天翻地覆,生活中的田园诗化为泡影。与曹雪芹相似,巴尔扎克也是个挽歌郎,他以无可奈何的心态写出了贵族及所有古道热肠地怀抱田园诗情结的人在资产者逼攻下走向毁灭的一曲曲悲歌。因此,《人间喜剧》的基调实际上是悲剧式的。《人间喜剧》的认识价值超过当时的历史学家、社会学家、

统计学家等所提供文献的总和。何以如此？根本原因在于，巴尔扎克敢于直面现实，而那些人则往往回避现实；巴尔扎克着意精确刻划现实，而那些人则常常粉饰现实。至于《人间喜剧》的审美价值，以往人们开挖得很不够；实际上，审美活动中最富于活力的因素——情感，在巴尔扎克的笔端是非常强烈的：恨之者欲其死，爱之者悲其死，悲到自己似也同死的程度。读读《高老头》及那本被人们忽略的《奥诺丽纳》，我们不难有这样的感受。这正是巴尔扎克的撼人心魄之处，恐怕也是他至今仍在法国拥有最多读者的重要原因。

杰出的艺术形象是不朽的。放眼我们今天这同样也是历史转型期的生活，不知怎么就觉得如纽沁根、拉斯蒂涅、高布赛克、老葛朗台者还活着，他们仍对炒房地产、炒股票、放高利贷、数钱、投机钻营乐而不疲，只不过手头的装备已换成大哥大、电脑与名牌汽车等等，像夏倍太太那种黑心肝女人也在到处借尸还魂；至于那痴到家也惨到家的高老头，不也足以使所有过分溺爱后代的为父母者不寒而栗吗？因此生活实际上仍在呼唤《人间喜剧》的深刻与准确；呼唤当代的巴尔扎克：呼唤他那份勇气，那份胆识，那种犀利的目光，那种因献身艺术而弄得债台高筑、英年早逝的牺牲精神，那罕见的人格力量。

说到在文学史上的地位，法国人也往往别有一番复杂的感受：若论文学语言的精细，福楼拜远超过巴尔扎

克；而作为人类命运的（或曰人道主义的）思想者，雨果比巴尔扎克更伟大，但在中国，谁想做这等翻案文章都很难。何以如此？学贯中西的学者说，是傅雷用他那精妙的意译在中国成全了巴尔扎克。巴尔扎克固然伟大，但这伟大也得益于傅雷的不朽。我们这套“新人间喜剧”在版权问题上正是纳入了由法国政府定下的“傅雷计划”。

巴尔扎克不是一首凝固的诗，而当今的生活已变得如此纷繁复杂；因此，我们的“新人间喜剧”也应在今天的历史之河里选取最富于当代性的长卷，这些长卷不再是一人之作，视野也由法国扩展到了更为广阔的世界——如此才能揭示当今的世界众生相，引导人们认识今天的历史趋势。于是我们从法国瑟伊出版社 1994—1997 年出版的长篇小说中选择四种，组织了翻译。这四本书多为龚古尔文学奖得主的最新力作，内容也非常贴近今天的生活。这些小说的视野往往跨越法、英、日本或法、英、拉丁美洲，或从北非延伸到欧洲；所涉问题如官员腐败、演艺圈的光怪陆离、发展中国家的贫困现象及社会无序化、游击战争的新动向、华裔乃至亚裔移民的命运、贩毒与人体器官买卖等都是当今的世界性问题。作家以理性的眼光审视了这些社会现象、文化现象，或进行漫画式的刻划与揭露，或以凝重而深沉的独语而警世，或以寓言式的“故事”扬善惩恶，或以主人公死去活来的灵魂拷问来

针砭社会痼疾，所有这些都体现了作家不媚俗的人格力量与归真返朴的审美理想。

收入本书系的《红歌星》(法文原名《纽带》)，看似一出滑稽怪诞的闹剧：以跨国公司、演艺圈、新闻媒体包装、炒作女歌星为主调，以几个国家的几十万追星族的痴狂趋附为和声的闹剧，实际上是个深刻的悲剧：受贪欲支配的炒作达到失控的程度，必然引发社会动乱，包装者惨死于黑社会的疯狂报复，落得个“白茫茫大地一片真干净”的收场。《走过死亡》(法文原名《该隐心中的福音》)这一书名包含着两层意思：现代派摄影家纳唐以审丑为特征的死亡艺术之旅；两个家族或因人伦关系错位、或因惨绝人寰的血腥暴行而导致的彻底毁灭。书中所有的人物都死了，正义与邪恶同归于尽，连第一人称的“我”也生死未卜。长期以来困扰着人们的第一人称写法的局限，在这两部作品中都被突破，有所创新。《错误之夜》是一部寓意颇深的作品。作者故意用神秘的寓言笔调所写的决不是什么老而又老的情场复仇之事，紫娜这一形象有着深刻的象征意蕴：“她是我们生命中该诅咒的部分……我们往她身上抛掷了带有黑色和不能承认的东西……她把它们拾起来，又还给我们。”而作品中所诅咒的那个五花八门、无奇不有的海港丹吉尔，正是发展中国家负面情况的缩影。

总之，由作品所透出的新视野、新的地域特征、新的

生活、新的人物与走向革新的叙述手法,正是我们“新人间喜剧”书系的新颖之所在。我们极愿它成为一个开放的体系,仅以这四本书的出版为引子。

1998 年 1 月

第一章

常言道，乐极生悲，福祸相倚。不想一夜欢爱之后这话就在我身上得到验证，而且戏剧般地改变了我的命运。

我经常驱车去巴黎 13 区。那儿有我几个亚裔女友。我一般走环城大道。这条路像奇妙的手镯环绕着巴黎。我喜欢它，尤其是入夜。从舒瓦齐或伊夫里城门出去，然后就沿舒瓦齐或伊夫里大街前行。街两边那些原本单调、陈旧的建筑，现如今已被住在这儿的中国人以及中国血统的人改了模样。这一带已是郊区，一切都显得平淡乏味。到处是穷人居住的窄小而肮脏的房屋。但是别看有些四四方方的塔楼外观破旧，里面说不定就有宝藏。街面上随处可见浮华的烫金中国招牌，上面有黑色或红色的汉字，精雕细刻得好像纹了身，或横或竖地闪烁在店铺、餐馆的门口。街上的中国人或华裔亚洲人熙来攘往。在这五颜六色的人群里，虽也不乏亭亭玉立的少女，但模样特别出众的毕竟不多。抬眼看去，她们的肌肤莹润，像细腻的白瓷；浓密的披肩黑发，泻动如瀑布；黑眸子，从不涂眼影。我在人群中寻寻觅觅，偶而瞥见几张漂亮的面孔，却转瞬即逝。长辫子的女孩子们迅速交换了眼神，咯咯地笑起来。这是些华裔柬埔寨人。在本国的动荡政局中，她们的父母多半死于非命；为了活下去，她们不得不小小年纪便漂洋过海，来到法国。

就是在这群少女中，我结识了西吴她们四姐妹，四个美妙的模特。我常在她们那儿呆上一下午，有时也留下过夜。

这一夜，我心醉神迷，沉入了温柔乡。在夜的尽头，花都巴黎密如繁星的灯盏闭上眼睛，有些狂欢尽兴的人方昏昏睡去；而整个城市则在苏醒后伸开双臂，迎接阿波罗的太阳车。我精神焕发，行驶在还比较冷清的伊夫里大街上，觉得朝阳都更外明丽，而且满脑子都是西吴姐妹的娇媚。不知不觉地，车越开越快。突然，我走神了，因为远远瞥见一个满头黑色长发的中国少女正从人行道上穿过。转眼间，她们就到了我的眼前。刹车已经太晚了。我甚至没有看清那位母亲的脸，只瞧见她的身影，她的腹部以及身上的衣服。我完全被女儿的脸吸引住了。她惊恐地睁大那双绿色的眼睛，突然尖叫起来，浑身抽搐着。母亲被掀倒并被抛掷在人行道的棱坎上。女儿则站在那儿毫发无损，裙子被扯破了，露出修长的大腿。她的叫声越来越响，几乎穿透了我的头颅。我望着她，然后开车逃走了。我没办法停下来，因为这里禁止停车。路上出现了阻塞。美丽的少女俯在死去的母亲身边，惊恐万分，无意中撩起的裙摆遮住了母亲的脸。我虽然逃走了，但耳边仍回响着那尖厉的叫声。

我再也不想去见西吴，也无心去 13 区了。起初我只是找些借口延迟我们的会面。西吴追问我原因。她哭了。也许，她已经在怀疑我，但无论如何，她不会向任何人提及我从她家离开的时间恰好与事故发生的时间吻合。这是中国血统女人的秉性。

终于，我连电话也不再打，而且一直没把事情真相告诉西吴。我一直为那起车祸而烦恼。晚上的广播、早晨的报纸都在谈论那个有罪的司机。听着这些报道，细读了每篇文章，我越来越感到事情无可挽回。我曾经伴着一声哭叫诞生在摇篮里，此时我觉得这哭叫声就在我体内，而叫声的中心便是那位被我杀害了母亲的少女。

我的车牌子很普通，灰色中透着金属光泽。这次碰撞几乎没有损坏减震器，倒是人行道的棱坎被撞毁了。出于迷信，事故发生几周后，我便把车子卖给了别人。我继续担任一家广播电台的记者工作，负责一个文化漫谈节目的编辑制作，这个节目里的文化具有最广泛的意义……我这人什么都爱管而且挺能干，虽不太引人注目，但我在新闻界很有些关系，认识些有影响的人。我的事业虽还顺利，其实却并不成功，而且周围充斥着恼人的谣言。多亏那些华裔女孩使我从这些烦恼中解脱了出来。我是通过一个曾接受过我采访的服装设计师认识那几个女孩的。我们当时闲聊了许久，他是四姐妹中大姐孟的情人。就这样，在一次四姐妹都出席的晚宴上，西吴走进了我的生活。我还记得她们那浓密的黑发。她们四姐妹就像伊甸园里东西南北四个基点一样象征着一种稳定的幸福。我在这幸福中陶醉。从此我有了自己的家园，自己的精神寄托，每次在那儿小憩以后都觉得快乐无比，成了一只忘忧鸟。如今追忆那情那景，我有一种“失乐园”的惆怅。

两个月过去了，工作的忙碌并未排走我实际上所感受到的孤独。那猝死在人行道边的母亲的影子不断浮现在我的脑海中，她的面容被女儿掀起的裙边盖住。因此母亲的形象往往很快就幻化成女儿的脸。我感到自己犯了一种抽象的、几乎看不见的谋杀罪。我甚至不想去承认自己的罪过，解释自己的逃跑行为。我抗拒它，不能去想它。母亲和女儿的形象重叠在叫声中，我无路可逃，也看不到未来，与其说这一切像黑夜一般，不如说像一道耀眼的强光。

一天晚上，我看电视 TLA 台的一个关于城市暴力及其受害者的节目。节目中请来一些对此关心的心理学家和社会学家对不同案例进行分析，那些精神上受到创伤的受害者则含着眼泪哽咽地叙述着悲剧发生时的情况。当一个女孩正在倾诉她的不幸遭遇时，摄像机的镜头不断推拉，将所有在场的人都摄入其中。这时，

我瞥见一个颇长的侧影，由于逆光，这侧影被笼罩在光晕之中，一团光闪闪的雾气好似光轮，环绕着她。我心里突然一惊。强烈的光线是那么清晰地勾勒出她雕塑般的轮廓。我被这画面感动和吸引，完全为这侧影所震慑，它是那么颇长，那么美。然而镜头移走了，正要叹息，却突然看到了她的整个面孔。我惊呆了。我认出了这个少女，我仿佛又看到她俯在倒地的母亲身边，又听到了她的尖叫。现在她的脸占据了整个电视屏幕，高贵之中仍带着稚气。我的第一反应既不是恐惧，也不是悔恨，更不想逃避。我感到一种魅力，一种异常的喜悦。

她叫玛阿，是个混血儿，母亲是中国人，父亲是南美洲安德列斯人。节目制作人和主持人马蒂厄·洛里斯向观众介绍了她。之后请她讲述她的遭遇。她在叙述那场突发的不幸时没有流泪，也没有发抖。至于那个逃跑的司机，她无法向警察提供确切的体貌特征。因为当时阳光的反射使她目眩，没能看清罪犯的脸……“挡风玻璃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她说，“我什么也没看见……而且我当时吓坏了，太激动了，顾不上去看，我只是尖叫。”说完她便笔直地站在那儿，静静的。她的脸庞呈完美的鹅蛋形，前额饱满，金绿色的眼睛像两颗硕大的宝石。嘴唇微微隆起，带着孩子气，透出天然的杏红色。双肩圆润而舒展，身材修长而挺拔，黑衣裙裹覆着丰满的胸脯。

她现在由她的姨妈监护，因为在她很小的时候，父亲便离开了家。当马蒂厄·洛里斯讲到这些细节时，她表示认可。马蒂厄·洛里斯在总结时用了“你的破碎的青春”这么个叫人费解的修饰语。

她始终呆在那儿，那么纯洁，就像用一块无瑕的玉石雕出的塑像。皮肤像发亮的瓷一般光洁，黄中带有赭褐色，这是她的亚洲母亲和拉美父亲的结晶。对于主持人的种种暗示，诸如“破碎的青春……精神创伤……胆小的畏罪潜逃的司机”等，她都表示接受。这起车祸将她与城市其他罪行如袭击、强奸、围捕、持械抢劫、绑架等

的受害者联系起来。这悲哀的陈述、这罪行的各个细节被那些电视节目的忠实观众和那些酷爱杀生祭祀场面的信徒们搜罗来，细细品味。表面上，他们似乎充满了同情，甚至请来精神病医生做职业性的诊断；事实上，这有多么残忍！大家把这不幸的事反复咀嚼玩味，而且想必没有人能将目光从纹丝不动的女受害者身上移开。她就像受人膜拜的图腾一样，矗立在那儿，纯洁，不可侵犯。聚光灯耀眼的光线照得她容光焕发，像个倾国倾城的公主。

我不再害怕和羞耻。一个念头油然而生：去结识她，引诱她，然后重新建立我们的关系，并以此来赎我的罪。我仿佛又听见她的叫声，这尖锐的声音中有种生命的旋律，的确，那恐怖的声音中透着一种力量。这发自她的喉咙与胸腔的叫声洪亮得出奇。我有某种直觉，某种预感。唯一能拯救我和她的办法是我们联手去开创一项事业，如同一出戏剧，把我们生活的颤音传播到四方。

我永远地失去了那几个华裔女友，舍弃了和谐的幸福。我带着狂热和一种以往从未意识到的逻辑性担负起一种近乎殉道的使命。我为自己定了一条准则：必须将此使命进行到底。这样才能使我们两人都从伊夫里大街事故的后遗症中解脱出来，从我的工作、我苦闷的生活以及与那几个女友的关系中超脱出来。我很想设制一个了不起的机遇。我在等待这机遇的到来。

这时节目已结束，屏幕上出现了参与者、嘉宾以及节目制作人员的姓名。但少女是那么美，摄影师仍将镜头对准她，不愿把她从画面上抹去。耀眼的字幕从她的脸上，胸口上移过。她脸上没有笑容，神态始终很高傲，宛如一尊刻着圣言的胸像。她就要在几百万电视观众的眼前消失了。但我仍能从密密麻麻的字母后面捕捉她，而且越看越清楚。

第二章

我得找个迂回的办法再次见到她，把自己跟她的命运联系起来。我从电视节目的字幕上知道了她的名字，知道她住在姨妈家，但不知道她姨妈家的地址。无论如何，肯定在13区，电视中是这样说的。而且出事那天她肯定不是偶然经过那个区的。现在我只需去13区我所熟悉的伊夫里大街附近逡巡守候。也许某一天，她会去买成袋的香米，而我正巧也悄悄地躲在那儿。她说她去年通过了中学会考，今年19岁，以后得靠自己养活自己。在没找到工作前，她给姨妈帮帮忙。但帮什么忙？在哪儿？在家里，还是在某个餐馆？看来我得去中国区一点一点地搜寻了，而且还要当心不能撞上西吴和她的姐妹们。我得去守候、窥视、追踪，认出她来，跟她接触，决不能错过机会或说错话。否则她会逃走，避开，并去告诉她的姨妈。这事并不很容易。尤其不能去勾引她。要摒弃一切浪荡或暧昧的做法，代之以更令人放心的方式，不仅要有分寸，有耐心，还要坦诚和问心无愧。

有了这个打算、这个探索计划后，那次车祸对我的烦恼也减轻了。于是在我工作的空隙，我开始寻觅。我尽量避免周末，因为很可能会遇上西吴和她的姐妹们。她们平时在巴黎别的地方工作。我目光敏锐，徒步进行搜寻，沿着大街小巷，穿过一个个十字路口和小广场，搜索每一个角落，我去过高楼大厦间的空地，那里被成

百上千的中国移民占据；我也去过中国人不太集中的 13 区的边缘地带，在伊夫里和舒瓦齐城门附近。

一天，我看到了西吴和她的大姐孟。我的心猛然狂跳起来。我急忙躲到一个报亭后。身材苗条的西吴穿着黑色紧身裤。我真想把这闪闪发光的黑色纤维套子剥去，真想扑过去拥抱她，爱抚她，吻她。我心中充满对爱的饥渴。自那次事故以来，我还没碰过一个女人。我服了太多的安眠药，这自然遏制了我的欲望。我并不渴望得到玛阿，但我无形中被她控制着。我想在她与我之间建立起一种比欲望更晦涩、更迫切的关系。我将整个被牵连进去。但对性的贪欲仍困扰着我。因此一看见西吴和她的大姐，我眼里、胃里似乎都着了火。我真想飞奔过去与她们相会，随便找个理由，将西吴拉回她家，然后扑到她那柔软的身体上。但是我克制了这疯狂的念头。她们从我面前 5 米远的地方走过，像以往一样为共同的秘密而轻佻地咯咯笑着。西吴和大姐的关系最密切。她们有共同的喜好，都喜欢绘画和时装，聪明而世故。她们对世界、对爱情都进行同样细微的过滤。每当我在孟的面前亲吻西吴的脖颈或爱抚她时，孟总是十分赞赏，尤其欣赏我的话语和暗示。她总是直起身子，发出一声拘束但满意的笑，抚平鬓角的黑发。我也很喜欢西吴在感到一阵突发的欲望时所表现出的那种拘束。出于害羞，她总企图掩饰克制这种会将她吞没的狂热的迸发。于是欲望像被击退了一般，从一个确定的位置移到了别处，并在体内扩散开来，传到全身各处，一直影响到皮肤的颜色。而这时我的情人的神情会变得越发忧郁，越发朦胧和犹豫，似乎在羞涩与放浪之间挣扎。我能察觉到这种感情中微妙的矛盾，然而，她的挣扎反使我觉得她更加动人，更加性感，这种东方式的气韵妙不可言，简直无法抗拒。她觉出我浑身都绷紧了。于是我告诉她并向她证明她对我的身体所产生的影响。她变得更加迷惘，企图否认，但是她炯炯发光的眼睛以及微微颤抖着的丰唇却无法否认。她在震颤，于是我急切地

行动起来……

此时，两个姐妹已消失在人群里，我突然感到万分沮丧，整个人从里到外都灰溜溜的。我本来能够追上她们，与她们交谈并编个理由来解释我的失踪。我敢肯定西吴会重新回到我的怀抱，抚平我内心的忧伤，我了解她。那样，我就可以在四姐妹那儿找回我的天堂，重新体味她们的优雅，她们高雅的气质。她们喜欢深颜色，爱穿黑色长衫和裁去下边的短裤或黑色紧身裤，还爱穿雪白的镶有薄软花边的丝绸内衣。如今我再也无法享受这几个亚洲姐妹给我的快乐与温馨，我失去了我的窝，我那芬芳馥郁的东方乐园。我陷入了孤独的期待，陌生的寻觅，玛阿只是画上的人儿，空中楼阁，我不指望与她有任何默契。我不了解自己追踪的目标，不知道那矗立在阳光下的是一尊什么样的雕塑。

一个星期过去了，我没有发现玛阿的踪影，但我相信她总有自己的习惯，爱去的店铺，总要出来散散步。所以只要守在这个区，最终定能遇到她。

这一天终于被等来了。事情发生在远离伊夫里大街喧闹区的地方，在一些带阳台的楼房中间，我发现一个树木稀少的小公园。阳光照在一条长凳上，就在那儿，我看见了她的背影，我肯定是她。我几乎停止了呼吸。在我追寻她的日日夜夜中，我多次想象认出她时的情景，但从未料到会如此恐慌。我悄悄绕过长凳，没错，就是她。那张脸稚气而庄重。她是独自一人。她放下手中的书，茫然凝望着前方。有几个妇女带着孩子坐在旁边的几条长凳上。这会儿正是一个美妙的午后，一切就这样开始了。我要发挥自己的才智，要创造出一个能使我们相见的奇迹来。我在等待时机，心中感到害怕，怕一切，怕她，怕她母亲的阴影。最担心的是她会认出我。出事那天，她可能看见了我，即使她在电视中说没有。走过去坐在她旁边，这是最蠢的办法。真后悔自己没带本书或报纸，我不知如何是好。也许最好等她离开，然后跟踪她，弄清她的住址，再

等以后某天的某个适当的时机。不不，我十分喜欢这个充满阳光的宁静的花园，以及这条长凳，现在肯定是最好的时机，要么就现在，要么将是永远的失败，再也不会有机会。

于是我径直朝她走去。从头到脚都体现着一种永恒和必然的信念。这就是我，像雕塑一般，无比神圣。我胸中燃烧着火焰，我不再发抖，我已不再是血肉之躯。我就要得到拯救，就要冲破圣殿的围墙。我们曾经受同一死亡的折磨。她内心深处是明白的，明白是这死亡将我们连在一起。刹那间，我瞥见她身边那本书的题目，是日本作家三岛的《金阁》。我从没读过这本书，所以不能拿它当话题。我脑子里一片空白。我已站在她的面前。她抬起眼望着我。这时，真是鬼使神差，一句我从没想过的话突然浮出脑海。我以最清澈、最坚定的目光望着她，说道：

“我会比一个父亲更好些。”

这简直太可笑了，就像一个有宗教幻想的人，一个疯子，她几乎要逃走了，我马上接着说道：

“我将为您，为您的前途开辟道路……我在电视上看到了您。他们并不理解您，完全搞岔了，是不是？他们并没有谈及您本人，而是讲了些与您无关的话。而对您，真正的您所感受到的或没有感受到的并不关心……”

她的脸上露出既恐慌又怀疑的表情。从中我隐约看到一线希望，就像是笼罩着她的那层惊恐的阴云裂开了一条缝隙，透进了一丝惨淡的光。于是我尽可能地使自己的目光更加宁静，更加敏锐，而我心里暗暗祈祷她不要逃开。我说，自从看了电视节目后，我对她，对她的生活感到非常好奇，认为她很有前途。多亏了这关于前途的话题，解了我的围。亚洲人对命运、前途很敏感，西吴经常就我的前途问题攻击我。前途可以解释一切。玛阿犹豫了一下，然后用一种有点急切的口吻回答说：

“我当然会有一个前途，像所有人一样。只是我不知道它是什